

全球生物遗传资源获取与惠益 分享行为指南与示范准则资料汇编

The Document Compilation of Global Guideline/Model Agreement for
Access and Benefit-sharing to Biological Genetic Resource

李一丁 编/译

全球生物遗传资源获取与惠益 分享行为指南与示范准则资料汇编

The Document Compilation of Global Guideline/Model Agreement for
Access and Benefit-sharing to Biological Genetic Resource

李一丁 编 / 译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8 · 北京

- 声 明
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由出版社负责退换。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全球生物遗传资源获取与惠益分享行为指南与示范准则资料汇编/李一丁编译.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8. 10
ISBN 978-7-5620-8611-6

I. ①全… II. ①李… III. ①生物多样性—生物资源保护—国际公约 IV. ①Q16②X176
③D996. 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31310 号

出 版 者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邮寄地址	北京 100088 信箱 8034 分箱 邮编 100088
网 址	http://www.cuplpress.com (网络实名: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电 话	010-58908586(编辑部) 58908334(邮购部)
编辑邮箱	zhengfadch@126.com
承 印	固安华明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720mm×960mm 1/16
印 张	29.5
字 数	530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88.00 元

贵州大学人文社科学术创新团队建设阶段性成果

谨以此书：

纪念《生物多样性公约》实施二十五周年
献给 2020 年在中国北京举办的《生物多样性公约》
第十五届缔约方大会(COP-15)



(来自《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网站)

致 谢

本书编译过程中得到生态环境部自然生态司、生态环境部环境保护对外合作中心、全球环境基金、武汉大学环境法研究所的关心、协助和支持，在此一并致谢！

序 一

喜迎全球生物遗传资源获取管制 3.0 模式

生物遗传资源对于保障一国生物和生态安全、维护国家安全具有重要意义。二十一世纪是生物技术的世纪，生物遗传资源储备情况、生物技术及相关产业成熟兴旺程度将成为衡量一国综合国力的核心标准。如何成为生物遗传资源大国和生物技术强国俨然成为一国未来发展全新政策考量。而在“一带一路”战略背景下，我国如何与沿线各国进行生物遗传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持续开发、利用方面的合作更是一项值得关注的全新议题。

《生物多样性公约》及《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和公平地分享其利用所产生的名古屋议定书》提出了全球生物遗传资源获取管制“1.0 模式”，这种模式要求各缔约国在遵循国际公约、议定书相关规定前提下围绕生物遗传资源国家主权原则创设、构建本国生物遗传资源获取管制机制与模式，核心制度有事先知情同意、共同商定条件、来源披露等；《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公约》为主的国际公约提出了全球生物遗传资源获取管制“2.0 模式”，该模式提供了一种供缔约方自动加入的、适用于全球范围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多边获取和惠益分享机制，核心制度主要是标准材料转让协议。目前“1.0 模式”和“2.0 模式”正在全球生物遗传资源相关领域得到适用，但由于适用对象特殊、适用程序繁冗、行政干涉太多等问题，实施成效并未达到预期目标。

令人振奋的是，各国际组织、各国政府、土著和当地社区一直在为全球生物遗传资源获取管制模式创新付诸持续性地努力，本书所归纳、整理和翻译的这些行为指南/示范协议即是上述努力的见证，这里姑且将之称为全球生物遗传资源获取管制“3.0 模式”。与前述 1.0、2.0 模式相比，3.0 模式具有

界面更加友好（多为支持、鼓励性措辞，强制性的、禁止性的措辞有所减少）、内容更加丰富（如涉及生物勘探、生物遗传资源相关传统知识、生物技术产业）、操作更加简便（并不具有强制约束力，但一旦遵守会对获取和惠益分享提供行为指引）等特点，并将为全球现有生物遗传资源获取管制模式实施提供补充性和辅助性材料。而在 3.0 模式之中，有些行为指南/示范协议已先于国际公约、议定书而存在；有些行为指南/示范协议则是对生物遗传资源获取管制国际法律最新发展而进行的全面、详尽的阐释与说明；还有些行为指南/示范协议不仅规范调整各相关主体生物遗传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行为，还介入到生物技术、生物产业、生物道德和伦理之间的关系。

本书中的内容大多是首次推荐和介绍给国内理论界和实务界，本书的编/译者李一丁副教授也是国内为数不多的长期坚持研究生物多样性、文化多样性法制的青年学者，本书的面世不仅为我国生物遗传资源领域政策、法制研究提供基础性的研究素材，也会给我国企业、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实现跨国、跨区域生物遗传资源方面的交流、合作提供实务参考。

是为序。

秦天宝^{〔1〕}

2018 年 9 月

〔1〕 教育部长江青年学者、武汉大学环境法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序 二

生物遗传资源不仅是国家的重要战略资源，也关系到国家的生态利益和生态安全。而在国际上，由于“生物剽窃”现象的频繁发生，促进了1992年的《生物多样性公约》及2010年的《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利用所产生的名古屋议定书》等国际法律文件的产生。为履行国际公约，各缔约国正努力制定国家层次的生物遗传资源获取与惠益分享法律框架和制度体系。在具体规则层面上，各国、各区域合作组织、国际组织、产业协会、知名大学、科研机构相继制定了关于生物遗传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示范协议、行为准则、最佳实践手册等，为国家获取与惠益分享制度体系的建立提供技术支持。

本书即是关于生物遗传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示范协议、行为准则、最佳实践手册的资料汇编。整体来看，该书具有如下几个特点。第一，来源广。编/译者收集、归纳和整理了来自国家、区域合作组织、国际组织、产业协会等多个主体编写、汇总的政策、法律、规则文件；第二，数量多。编/译者在此书中一共贡献了近五十余份示范协议、行为准则、最佳实践手册，其中尤以示范协议、行为准则居多；第三，内容全。编/译者在编译过程中几乎是全文翻译，以试图将文件“原真面貌”展现在读者面前。

本书编/译者李一丁副教授是国内为数不多的从事生物多样性法制研究的年轻学者之一。尽管该领域在国内并非热门、加之研究门槛较高、研究难度较大、交叉学科属性明显，着实是一块难啃的“硬骨头”，但是很欣喜地看到，李一丁副教授能够持之以恒、坚持不懈地在该领域持续挖掘与深耕，此书即可视为他在近期研究所取得的不俗成果，这是值得高度肯定和赞赏的。

中国是《生物多样性公约》和《名古屋议定书》的缔约方。为了与国际公约接轨并切实履行国际公约义务，目前，正在进行生物遗传资源获取与惠益分享的国家立法，并在一些地方省市开展了地方立法的示范实践，而本书

的出版将为国内相关立法工作提供国际经验，希望此书介绍的各国经验和实践能够为我国生物遗传资源保护和惠益分享制度的建立提供切实帮助，也希望越来越多的人能够通过本书真正认识、了解生物遗传资源的价值，并真正理解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可持续利用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惠益的意义。

是为序。

薛达元^{〔1〕}

2018年5月

〔1〕 中央民族大学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我国生物多样性领域知名科学家。

序 三

作为生物资源的核心组成部分，生物遗传资源不仅具有经济价值，还具有重要的生态价值和人文价值。生物遗传资源是体现一国生物多样性、文化多样性的基础性资源，也是决定一国生物种群、生物资源能否永续生存、生态系统能否维持平衡的关键性资源，更是关乎一国生态安全的战略性资源。以生物技术产业勃兴为标志的“第四次工业革命”的主战场之一，就是全球范围内生物遗传资源获取、开发、利用活动及由此产生的惠益的分配与再分配。

目前全球范围内规范生物遗传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国际法律文件主要有《生物多样性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和公平地分享其利用所产生的名古屋议定书》、《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公约》等。这些公约和议定书旨在构建一种体现缔约国意志的双边、多边获取和惠益分享法律机制，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取得一定的成效。然而，全球生物遗传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更多地发生和体现在确定主体和明确的场域以内，如各国政府、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参与，以及发生在民族和当地社区、土著部落内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因参与主体、活动场域的不同而导致的实施背景、条件、环境等方面的不同，要求获取和惠益分享法律机制进行某种变革与变通。

基于此，一些国家的政府、高等院校、科研机构、民族和当地社区长老、土著部落的领袖贡献智慧，并开创了一种富有新意的规范模式——获取和惠益分享行为指南（Guideline）/示范协议（Model Agreement）。这种并不具有强制约束力的模式因其格式规范、内容丰富、操作性强而逐步得到生物遗传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各参与主体认同和接受，并成为辅助前述机制实施的重要制度保障。

本书对近些年来全球所出现的生物遗传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行为指南/示范协议做了系统、全面、集中的展示。本书译者李一丁副教授也是近些年来

涌现的为数不多的研究生物多样性法制的青年学者之一。此书的出版发行，不仅为一丁的学术成果积累再添点睛之笔，相信也会对我国相关领域的学者和实务工作者更加全面地认知、了解全球生物遗传资源获取与惠益分享机制的发展动态，以及对我国生物资源、生物技术研发主体更加熟悉全球生物遗传资源获取管制规则，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是为序。

于文轩〔1〕

2018年10月1日

于中国政法大学海淀校区

〔1〕 中国政法大学环境资源法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目 录

CONTENTS

致 谢	1
序 一	2
序 二	4
序 三	6

一、行为指南部分

欧洲议会和《名古屋议定书》 履约委员会关于 2014/511 号规则适用范围和 核心义务的指导文件	3
印度生物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获取和惠益分享实施规则	26
印度政府或外国机构转移/交换生物遗传资源及信息国际联合研究行为 指南	36
埃塞俄比亚生物遗传资源和社区知识获取和惠益分享行为准则	38
菲律宾生物勘探活动行为指南	46
日本生物遗传资源获取及对其利用公平公正惠益分享行为指南	64
澳大利亚土著科学研究道德准则	76
德国科学研究基金会资助涉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研究项目补充指南	86
生物贸易道德联盟《开展生物贸易活动应遵循的道德标准》	98
国际制药商协会联盟生物遗传资源获取和公平惠益分享行为指南	112
库特奈地区研究活动道德准则	115
加拿大努恰努斯部落研究活动规定及准则	118
加拿大育空第一地区开展研究协定与规则（节选）	121



马拉维生物遗传资源获取和收集程序与规则 (节录)	124
美国阿拉斯加州尊重本地文化知识行为指南	131
美国个人护理产品协会生物遗传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行动指南	140
英国皇家植物园邱园部分植物标本出借须知	145
英国皇家植物园邱园植物标本出借规则	147
英国皇家植物园邱园与合作方合作备忘录	151
微生物可持续使用和获取国际行为准则	158
欧洲生物分类机构联盟获取和惠益分享行为准则	178
生物技术产业组织成员生物勘探协议操作指南 (A)	196
生物技术产业组织标准材料转让协议建议文本 (B)	202
植物园管理获取、保存和提供活性植物材料相关国际植物交换网 络行为守则	207
微生物遗传资源研究基础设施获取和惠益分享最佳实践手册	211
全球基因组生物多样性网络系统指南: 行为准则	232
中亚农业文化-生物多样性 (园艺作物和野生果树) 就地/农场 保护和利用项目	237

二、示范协议部分

海洋微生物获取和惠益分享协议	249
欧盟菌种保藏组织为公共收集活动提供生物材料样本核心材料 转移协议	258
全球基因组生物多样性网络指南: 获取和惠益分享最佳行为实践	261
阿根廷政府获取和惠益分享示范性协议一	275
阿根廷政府获取和惠益分享示范性协议二	277
阿根廷政府获取和惠益分享示范性协议三	279
澳大利亚联邦政府生物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示范协议	281
澳大利亚昆士兰州便利生物发现行业的惠益分享示范协议	300
创设欧盟植物生物遗传资源信息基础设施	327
邱园非商业目的提供 DNA 示范协议	331
非洲联盟各成员国协同实施《名古屋议定书》政策框架	333

哈佛大学专属许可协议	340
韩国生物科学与生物技术研究材料转让示范协议	353
捷克共和国常规微生物培育收集中心获取遗传材料非专属许可 示范协议	355
捷克共和国基因银行植物遗传资源和农业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利用项目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材料转让协议	358
昆虫生理和生态国际中心 (ICIPE) 生物材料和/或信息 转让协议	361
美国国家癌症研究所癌症治疗和诊断处开发治疗项目部与来源国及 来源国组织示范备忘录	364
美国国家癌症研究所癌症治疗/诊断部门开发治疗项目组与来源国 政府及组织协作示范文件	369
美国国家癌症研究所和调查申请人员材料转让示范协议	374
美国国家癌症研究所和调查申请人员材料转让示范协议特别额外条款 ...	379
某国部门/组织 (某国政府) 与英国皇家邱园董事会获取和惠益 分享协议 (草案)	387
欧洲生物分类机构联盟材料改变所有者标准材料转让协议二	398
欧洲生物分类机构联盟材料改变所有者标准材料转让协议三	404
全球基因组生物多样性网络标准材料转让协议	410
MTA1-不改变材料所有权提供基因组样本的全球基因组生物多样性 网络标准材料转让协议	414
MTA2-改变材料所有权的提供基因组样本的全球基因组生物多样性 网络标准材料转让协议	419
MTA3-改变材料所有权的接收基因组样本的全球基因组生物多样性 网络标准材料转让协议	422
瑞士科学院非商业研究获取和惠益分享协议	427
美国圣地亚哥州立大学研究生与研究分部材料非所有权转让简化协议 ...	439
美国圣地亚哥州立大学研究生与研究分部材料所有权转让协议	441
乌拉圭国家农业研究所非营利性限制许可协议	446
转让人与受让人转移特定生物遗传资源协议	448
编译后记	453

一、行为指南部分

